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Grocery Distribution Limited

亞洲雜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3)

更換合規顧問

亞洲雜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絡繹資本」)相互同意終止本公司與絡繹資本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的合規顧問協議，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起生效，原因為絡繹資本與本公司無法就本公司應付絡繹資本的費用調整達成一致。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絡繹資本與本公司之間概無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更換合規顧問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進一步公佈，擎天資本有限公司(「擎天資本」)已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6A.27條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合規顧問，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起生效，直至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有關本公司自首次上市後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或直至本公司與擎天資本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之日(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擎天資本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承董事會命
亞洲雜貨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少文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少文先生、黃少華先生及葉錦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俊雄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恩鳴先生、吳奮基先生及黃嘉豪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gdl.com.hk。